

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實務專題製作規範

103.02.13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系務會議通過

109.02.19 108-2 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第一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下簡稱本系），依據 98.10.16 管理學院第二次課程委員會通過實務專題製作規範，為落實本系畢業實務專題製作課程，以有效培養學生解決實務問題能力，特訂定本規範以作為本系學生實務專題製作規範之準則。

適用範圍：

本規範適用於本系之實務專題課程，規範本系學生以師徒制專業教師指導方式，於畢業前須進行實務專題製作並完成一定水準之作品成果。本系日間部四年制學生必須於實務專題第一學期課程完成「實務專題報告」前三章之製作實務專題第二學期課程，學生須於系公告實務專題競賽日期前壹週，完成「實務專題報告」，並繳交實務專題報告之紙本與電子檔予系辦公室參與本系所舉辦之實務專題競賽。本競賽成績同時列入當學期總成績計算。

壹、教學目標

實務專題課程目標在使學生能藉由實務專案之進行，鍛鍊實務能力並驗證各項基礎理論與知識。幫助學生在學習的過程中達成以下目標：

- 一、**養成團隊與合作能力**：培養學生於專業團隊中積極貢獻、相互信賴並發現自我角色與價值。
- 二、**鍛鍊溝通與表達能力**：藉分組討論與書面報告、口頭報告的練習，養成學生有效溝通與表達之能力。
- 三、**磨練問題與解決能力**：教導學生能善用科學管理之知識發掘並定義問題，整合有效資源並能有效運用知識與工具以解決問題。
- 四、**培育創新與實踐能力**：激勵學生勇於創新並多方嘗試與驗證，完成作品並公開展示，累積成功經驗與自信心。
- 五、**建立永續學習之習性**：教導學生依實務需求，主動尋求知識與解決途徑，自我學習並嘗試具體實踐。

貳、課程活動

專題製作經選題、團隊組成後，以師徒制方式進行專題製作。各組須於專題執行第一學期內提出具有應用價值之明確主題與確實可行之工作計畫，並完成實務專題報告前三章之撰寫。專題執行第二學期須依計畫完成專題成果，並參加本系舉辦之公開競賽，其成績將列入學生期末專題總成績之計算。各項必要流程如下：

一、初設主題

本系所教師於實務專題課程，可依教師之專長領域、本系發展主軸與目標、可運用資源、業界實務配合、參與校外競賽目標或延續型計畫成果，初訂研究主題。

配合技職教育目標及學校師徒輔導制度，凡本系專任專業教師皆具指導專題之義務，須配合實務專題課程。

二、專題團隊之組成

實務專題課程之分組，以學生及指導老師組成。學生可自由尋覓組員並與指導老師討論並徵得同意後，組成專題團隊。依本系之規定，學生必須完成實務專題課程，方可畢業。

(一) 團隊人數限制

為培育學生協同作業能力，學生須以分組進行。各組學生人數應為 **2 至 4 人**。對於因身心障礙及特殊原因而未能順利組成團隊之學生，由本系課程與教學組進行討論，並依教師工作量妥予指派。

(二) 專題指導教師

本系專任講師以上之教師均負指導專題之責任，為求教師合理與公正性之工作量，每位教師必須至多指導 2 組專題學生為原則。

(三) 團隊組成之確認

學生於專題課程之第一學期(三年級下學期)開學後，須與指導老師詳細討論並訂定專題主題，並填妥「實務專題分組名單確認表」(附件一)，並請指導老師簽章後由學生繳交系辦進行登記。逾時未完成登記之學生，該學期專題將視為不及格。各組需核對題目、成員、姓名及學號、指導老師等有無錯誤，如需更正請告知指導老師。

三、實務專題報告

專題團隊須利用課餘時間定期與指導老師進行研討。於專題執行第二學期應提出實務專題報告，並參與相關競賽。實務專題報告須裝訂並永久收錄於系辦公室內及學校圖書館進行典藏與公開展示。

(一) 指導學生專題

指導老師須指導學生解決問題之程序與方法，藉以累積學生面對並解決實務問題之能力；藉由考核學生出缺勤狀況，培養學生敬業態度；指導學生報告製作與簡報，鍛鍊學生有效溝通與表達能力；並引導學生於團隊中發現自我相互信任，養成團隊合作之精神。學生須學習記錄與追蹤專題進度，接受指導老師之指導，主動學習並實踐。發揮團隊力量，自行完成工作計畫並確實產出專題成果。

專題執行須依研究計畫所提之「預期進度」並依指導老師之指導執行。學生必須定時與指導老師討論並報告專題執行進度。指導老師亦須記錄學生出席狀況以作為專題評分來源之一。

(二) 實務專題報告格式規範

其內容須包涵以下所要求之內容，依格式規範(附件二)之規定裝訂成冊，於本系規定時程內請指導老師簽核後繳交系辦公室，以進行後續評選作業：

- **封面**：學制級別、專題主題、組名(團隊名稱)、組員名單、指導老師
- **審定書**：經指導老師簽署之畢業專題審定書。
- **中文摘要**：中文摘要及關鍵字。
- **緒論**：包含實務專題製作之研究背景、動機與研究目的的敘述。

- **文獻探討**：包含實務專題報告相關參考文獻內容的探討。
- **理論與研究架構**：描述本專題進行之理論設計、範圍限制、架構及方法等內容。
- **研究結果**：說明研究之實驗設計、調查方式等具體結果及各項量化數據。
- **成效評估**：評估並檢視本專題之具體成效。
- **結論**：對應研究動機與目的說明本專題之具體成果與貢獻。
- **問題討論**：探討專題之限制與成效，並建議未來相關研究之進行方向。
- **參考文獻**：依據學術倫理規則，條列企劃書中引述之相關文獻之作者、標題、書籍期刊、卷冊、時間等。
- **附件**：專題報告內所需之相關數據、程式碼等資料附件。
- **資料光碟**：包含實務專題報告書、展示投影片、網頁、程式、問卷設計、問卷調查原始資料等電子檔案。

實務專題報告所採用資料必須確實，不可杜撰抄襲，相關引用資料必須依學術倫理註明出處或資料來源。

(三) 實務專題報告之繳交與競賽參與

專題團隊須於專題執行第二學期提出實務專題報告書，經指導老師簽署後參加系舉辦之實務專題競賽公開發表展示，接受委員之審核，其成績將納入學生期末專題總成績計算。

參、 評量方式

實務專題為本系必修課程，相關項目之成績評定原則如下：

實務專題 I 第一學期課程，本系學生須完成實務專題報告前三章之撰寫，由指導老師評定學期總成績；專題製作 II 第二學期課程，本系學生須於系辦公告競賽日期前一週，完成「實務專題報告」，並繳交實務專題報告紙本與電子檔予系辦公室，參與本系所舉辦之實務專題競賽，接受評審委員審查。本競賽成績評核，將由本系遴聘三名評審委員，分組審查實務專題書面報告及聽取學生口頭報告後，評定學生之實務專題競賽成績，本成績將列入學生期末實務專題總成績之計算。實務專題總成績的計算方式為競賽成績佔 50%，指導老師就個別學生整學期的表現評分佔 50%。

肆、 其他事項

- (一) 專題指導老師一經選定，不可隨意更換。組別若須更換指導老師，須於專題製作第一學期課程開始後一個月內，經原指導老師簽名同意，始可更換新指導老師指導專題製作。更換指導老師僅可於實務專題第一學期更換且以一次為限。
- (二) 專題成績不及格者，並得重補修專題製作之課程。
- (三) 本規範將視本學系之發展，配合觀餐休閒與管理學院及學校之政策與規劃，做必要之修正，並得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執行。

東南科技大學 _____ 系 _____ 班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

學生實務專題分組名單表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題目或研究方向				
專題學生分組名單				
學號	姓名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備註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指導老師簽章				
系主任簽章				
建議				

- 備註：1.每組人數 2~4 人為原則。
 2.確認老師及題目或研究方向,並請指導老師簽名後擲回系辦登記。
 3.逾時未完成登記之學生，該學期專題將視為不及格。

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實務專題報告書面資料裝訂規格

- 一、實務專題報告書以縱向 A4 紙張由左而右橫式書寫，左側裝訂膠裝。
- 二、實務專題報告書書面格式需包含「封面與封底」、「目錄」、「內文頁」三部分。
 1. 封面與封底：封面至少需顯示以下資料，文字字形大小、色彩運用、圖形運用與排版編輯格式不拘。
 - (1) 校名
 - (2) 系名
 - (3) 專題名稱
 - (4) 指導老師
 - (5) 組名(專題編號)
 - (6) 組員姓名
 2. 目錄：需標明企劃書各章節之名稱與頁碼，以便快速翻閱，文字大小、色彩運用與排版編輯以簡潔、明示內容為考量，格式不拘。目錄頁之頁碼編號為 i、ii、iii、iv、v、vi...
 3. 內文頁：
 - (1)版面設定：
 - 邊界：上、下 2.54cm、左 4.00cm、右 3.14cm。
 - 頁碼：頁尾置中以阿拉伯數字表示，距底部 1.5cm。
 - (2)字形及段落：
 - 章：置中對齊，使用 18point 粗體字形，每章以新頁起始。
 - 節：置左對齊，使用 16point 粗體字形。
 - 內文：靠左對齊，使用 12point 楷體或細明體一般字形。
 - 段落對齊：靠左對齊橫式書寫。
 - 段落間距：段落與段落的間距採用「1.5 倍行高」。
 - 內文行距：內文行與行之間距採用「單行間距」。
 - (3)圖表格式：圖表須編號並製作圖表目錄。

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辦法

第一條 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昇學生實務專題品質及建立本系專題教學品保機制，特訂定「東南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以獎勵實務專題製作成績優良之學生。

第二條 申請資格：

- 一、凡本系所有修習實務專題者，均得以組為單位參與競賽。延修或特殊狀況無法以組為單位參賽者，經指導老師同意得以個人名義參賽。
- 二、參賽作品應為一年內將完成，未公開發表且應為原創作品，不得抄襲；如涉有抄襲或侵犯智慧財產權者，經認定屬實後，立即取消參賽資格，已獲獎者追回頒發之獎項，並由參賽團隊自負法律責任。

第三條 競賽活動程序：

- 1.資料繳交：各組須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完整之實務專題報告書一式三份，否則視同棄權。
- 2.評 審：本系系主任為主任委員，另聘請系內教師(或校外專家學者)若干名共同進行審查、遴選。
- 3.審核方式：實務專題報告書以書面資料審核與口頭簡報為主。其評定方式將涵蓋實務專題報告書之創意與創新、結構性、完整性等相關項目審查之。
- 4.評分標準：審查委員依百分制評審，並依成績高低評定名次。
- 5.獎勵辦法：擇優取前三組別頒以獎狀及獎金，以資鼓勵。第一名獎金新台幣參千元；第二名獎金新台幣貳千元；第三名獎金新台幣壹千元；惟前三名之組別，若總成績未達85分，則不頒發獎金。

第四條 本辦法如有調整或修正，以系辦公告為主。

第五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訂時亦同。